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总监的辞职情况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李建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建军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财务总监及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建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建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且本次财务总监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规范运作和日常生产经营。

李建军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李建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财务总监的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3日召开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公司工作要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刚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其简历见附件。

三、备查文件

-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四日



附件：孙刚先生简历

孙刚，男，197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广汇能源综合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广汇国际天然气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新疆广汇液化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甘肃宏汇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孙刚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核实孙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